

道光丙戌仲春鐫

籌濟編

詒研齋藏版

籌濟編目錄

希鈺

常熟楊景仁靜閑輯

男

希錫

校字

希銓

希鏞

卷首

蠲卹

功令

卷一

濟荒總論

卷二

報災

卷三

救災

卷四

勘災

卷五

審戶

附冊式票式

卷六

發賑

卷七

煮賑

卷八

平糶

卷九

通商

卷十

勸輸附授官勸賑說 救災有福說 安富以救貧說

卷十一

任卹

卷十二

借貸

卷十三

興工

卷十四

議蠲

卷十五

議緩

卷十六

輯流移

卷十七

視存亡

卷十八

保幼

卷十九

戢暴

卷二十

禱神

卷二十一

理刑

卷二十二

除蝗

卷二十三

伐蛟

卷二十四

撫瘡痍

卷二十五

尙淳樸

卷二十六

任賢能

卷二十七

嚴保甲

卷二十八

修水利

卷二十九

勸農功  
附田制說  
棉布說  
異端游惰耗農食說

卷三十

裕倉儲

卷三十一

備雜糧

卷三十二

救火  
附

籌濟編卷十三

常熟楊景仁靜閑輯

興工

與修水利條參看

事有與古相反而得古人之精意者。周禮大司徒荒政四曰弛力。均人之職。凶札無力。政家語孔子對齊景公曰。凶年則力役不興。後世以工代賑。事若相反。而古人恤民之精意存焉。何也。古者井田之制行。人有百畝。耕三可以餘一。又有委積恤鄰。阨待凶荒。加以荒政之散利。足以相贍。故宜弛力。以與民休息。後世井田廢。生齒繁。一遇荒歉。雖多方賑救。而常

恐不能接濟。是以復興土功。俾窮黎就傭受值。則食力者免於阻飢。程工者修其廢墜。一舉兩得。洵合古人恤民之精意。而不泥其迹者也。爲興工條第十有二。

周齊景公之時。饑。晏子請爲民發粟。公不許。當爲路寢之臺。晏子令吏重其賃。遠其兆。徐其日。而不趣。三年臺成。而民振。故上悅乎游民足乎食。

晏子春秋。陸氏曾。禹曰。晏子之濟飢。以智行仁。卽工寓賑。

唐盧坦爲宣州刺史。江淮大旱。當塗縣有渚田久廢。坦以爲歲旱。苟貧人得食。取傭可易爲功。於是渚田盡闢。藉傭以活者數千人。

李頻遷武功令。有六門堰。廢百五十年。方歲饑。頻發官廩。庸民浚渠。按故道。廝水溉田。穀以大稔。懿宗嘉之。賜緋衣銀魚。擢侍御史。唐書

宋神宗熙寧六年。詔自今災傷。用司農常法賑救不足者。並預具當修農田水利工役。募夫數及其直。上聞。乃發常平錢斛募飢民興修。不如法賑救者。委司農劾之。文獻通考

熙寧七年正月。河陽災傷。開常平倉賑濟。斛斗不足。乞兼發省倉。詔賜常平穀萬石。興修水利。以賑飢民。康濟錄

熙寧八年夏。吳越大旱。知越州趙清獻公儼。民完城四千一百丈。

爲工三萬八千計備與錢粟

宋史

皇祐二年吳中大飢時范文正公領浙西發粟及募民存餉爲術甚備縱民競渡太守日出宴於湖上自春至夏居民空巷出游又召諸佛寺主守諭之曰饑歲工價至賤可以大興土木於是諸寺工作並興又新倉廩吏舍日役千夫監司奏杭州不恤荒政傷財勞民公乃自條叙所以宴游及興造正欲發有餘之財以惠貧者貿易飲食工技服力之人仰食於公私者日無慮數萬人荒政之施莫此爲大是歲兩浙惟杭州晏然民不流徙公之惠也

名臣言行錄

陸氏曾禹曰修寺院更美於官府興工其價稍增故耳至於嬉游者必其力之可費而費之格外之仁智寓於權也

歐陽修知潁州歲大飢公奏免黃河夫役得全者萬餘家又給民

工食大修民諸陂以溉民田盡賴其利

康濟錄○景仁按免黃河夫役卽周官之弛力給工

食令修陂則以工寓賑二者不同良以工有險易歐公隨時地而酌其宜固兩不相妨也

邵靈甫儲穀數千斛歲大飢或曰何不乘時糶之邵曰是急利也

或又請少價糶之曰是近名也或曰然則將自封乎曰有成畫矣

乃盡發所儲雇傭除道自縣至湖鎮四十里挑浚蠡河橫塘等處

水道八十里直通菴畫溪入震澤邑內人爭受役貧人皆得全活

水陸俱利子梁登第孫綱魁南省

臣鑒錄

汪綱知蘭谿縣歲旱勸富民浚築塘堰大興水利餓者得食其力

民賴以蘇。

宋史。陸氏曾禹曰。窮民無事。衣食弗得。法網在所不計矣。故盜賊蜂起。富室先遭荼毒。而餓莩亦喪殘生。今

勸富民濬塘修堰。飢者得食。富室無虞。保富安貧之道。莫善於此。

宋莆田一寺建大塏。工費巨萬。或告陳正仲曰。當此歲荒。興無益土木。公盍白郡禁之。正仲笑曰。寺僧能自爲塔乎。莫非傭此邦人也。斂於豪富。散於貧窶。是小民藉此得食。而贏得一塔也。當此荒歲。惟恐僧之不爲耳。

習是編

明英宗正統五年二月。以畿內災。民食不贍。勅都察院右僉都史張純。大理寺右少卿李畛。區畫賑濟。給京城飢民飯三月。造奉天華蓋。謹身三殿。乾清坤寧二宮。以畿內飢。復民二年家有父母者。

人賜米二石

錄 康濟

孝宗宏治元年張敷華爲湖廣布政使歲飢給粟散粥藥病掩骼高值來商卑詞告糴出官錢修學宮徧役軍民籍爲甲伍使資儲值以業餓者

錄 康濟

宏治時孫需爲河南副都巡撫河溢且嚙汴城民流離載道乃役以築堤而予以傭錢趨者萬計堤成而飢民飽公私便之

開封志

嘉靖時僉事林希元疏有云凶年飢歲人民缺食而城池水利之當修在在有之窮餓垂死之人固難責以力役之事次貧稍貧人戶力能興作者雖官府量品賑貸安能滿其仰事俯育之需故凡

圯壞之當修。涸塞之當濬者。召民爲之日。受其直。則民出力以趨。事。而因可以賑。飢。官出財以興事。而因可以賑民。是謂一舉而兩得。康濟錄

萬曆間。御史鍾化民救荒。令各府州縣查勘該動工役。如修學。修城濬河。築堤之類。計工招募。以興工作。每人日給米三升。借急需之工。養枵腹之衆。公私兩利。化民救荒吏民畏服。如修學築堤等類。悉令開工。給米不准加糶穀。又諭州縣有領工價。而或稍怠其役者。鞭撻概行停止。恐一人卧痛。合室餓亡故耳。此誠不世出之仁者也。○康濟錄

王漢知河南縣。邑大旱。漢貸萬金。易粟於淮。徐浮河而至。旣以賑

飢。卽因以修城垣。懷慶志